

##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 月 21 日，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源药业”）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82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7,476,550 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1 年 2 月 19 日，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1,519.70 万股并在精选层挂牌交易，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连续竞价，募集资金总额 27,810.5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5,363.33 万元；2021 年 2 月 3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21]47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

2021 年 3 月 20 日，经公司与主承销商确认，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 167.00 万股，募集资金 3,056.10 万元。2021 年 3 月 22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21]124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

本次发行，公司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86.70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总额为 30,866.6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419.43 万元。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432.59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 2,447.18 万元，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7,930.96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85.67 万元，药品研发项目 1,754.38 万元，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514.40 万元，其中超募补流使用的资金中包含超募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94.97 万元。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 9,275.05 万元，其中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7,439.6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1.07 万元，药品研发项目 1,754.38 万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157.54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 2,447.18 万元，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491.35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4.60 万元，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514.40 万元，其中超募补流使用的资金中包含超募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94.9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518900014010111	募集资金专户	110,340,276.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327006000013000071925	募集资金专户	159,441.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营业部	632672391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110,499,717.28

注：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营业部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资金已按照规定及披露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对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申请注销。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2,750.00 万元未赎回，公司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3,799.97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比重 48.56%。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2月，公司联同保荐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因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营业部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形。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委托理	产品名称	委托理	委托理	委托理	收益	预计年化
-----	-----	------	-----	-----	-----	----	------

名称	财产品 类型		财金额 (万元)	财起始 日期	财终止 日期	类型	收益率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03天（挂钩黄金看 涨）	4,000.00	2022年12 月21日	2023年4 月3日	浮动	2.90%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1天（挂钩汇率看 跌）	4,000.00	2023年4 月6日	2023年4 月27日	浮动	2.40%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1天（挂钩汇率看 跌）	4,000.00	2023年5 月4日	2023年5 月25日	浮动	2.35%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4天（挂钩汇率看 涨）	4,000.00	2023年5 月29日	2023年6 月12日	浮动	2.10%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天（挂钩汇率看 跌）	4,000.00	2023年6 月15日	2023年8 月17日	浮动	2.25%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1天（挂钩黄金看 涨）	4,000.00	2023年8 月21日	2023年11 月20日	浮动	2.90%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蕴通财富”7天周 期型结构性存款（二 元看涨）	490.00	2021年5 月19日	2024年4 月19日	浮动	1.25%-1.70%

德源药业	保本浮动 收益型	“蕴通财富”7天周 期型结构性存款（二 元看涨）	2,500.00	2023年11 月22日	2024年4 月19日	浮动	1.25%-1.70%
------	-------------	--------------------------------	----------	-----------------	----------------	----	-------------

注：1.公司与上述产品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蕴通财富”7天周期型结构性存款（二元看涨）理财产品单个投资期一般为7天，支取方式分为预约支取和实时支取，公司选择实时支取。公司2021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申购“蕴通财富”7天周期型结构性存款（二元看涨）830.00万元，2021年赎回130.00万元，2022年赎回210.00万元，2023年赎回24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尚有结构性存款250万元未赎回；2023年11月新购买“蕴通财富”7天周期型结构性存款（二元看涨）2,5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剩余结构性存款2,750.00万元未赎回。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公司两次分别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不超过审议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报告期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6,990.00万元，尚未赎回理财产品2,750.00万元，报告期内收益为103.50万元，不存在质押理财产品的情形。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超募资金5,419.43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该议案并

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超募资金已按规定及披露用途使用完毕，超募资金账户已注销。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5,514.4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包含超募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94.97 万元，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进行财务性投资、高风险投资等活动。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加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周转速度，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项目，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 4,199.59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其中 2021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款 39.97 万元；2022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原料药和制剂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款 73.02 万元；2023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原料药和制剂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款项 4,028.21 万元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款项 58.39 万元，并已完成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其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2 月调整至 2026 年 2 月。

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投入使用部分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药品研发项目”，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药品研发项目”。

### 3、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延期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实施进度，将其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12 月调整至 2024 年 12 月。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将原计划用于“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的募集资金共计 18,000.00 万元用途变更为“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1)	实际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2)	报告期投入 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3)=(1)-(2)	差异原因
原料药和制剂 生产综合基地 项目一期工程	18,000.00	7,930.96	7,439.60	10,069.04	项目建 设 中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前，以自有资金 3,148.00 万元购买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权，以自有资金 508.12 万元投入该项目建设。截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一期工程的土建主体施工已完成，设备安装单位已进场全面开展工作，预计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设备安装、调试与试生产工作。

### （二）药品研发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

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系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投入使用部分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药品研发项目”。变更后募投项目“药品研发项目”的总投资为 6,60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 4,214.33 万元，募集资金结构性存款理财收益和利息以及募集资金未来理财收益和利息将用于变更后募投项目“药品研发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药品研发项目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投入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3)=(1)-(2)	差异原因
药品研发项目	4,214.33	1,754.38	1,754.38	2,459.95	项目建设中

截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药品研发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德源药业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德源药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



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八、备查文件

- （一）《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8,419.4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75.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214.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85.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8.17%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是	18,000.00	7,439.60	7,930.96	44.0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785.67	81.07	785.67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药品研发项目	是	4,214.33	1,754.38	1,754.38	41.63%	2024 年 12	不适用	不适用

						月 31 日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否	5,419.43	0	5,514.40	101.7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8,419.43	9,275.05	15,985.41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p>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其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2 月调整至 2026 年 2 月。</p> <p>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实施进度，将其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12 月调整至 2024 年 12 月。</p>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将原计划用于“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的募集资金共计 18,000.00 万元用途变更为“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							

	<p>项目一期工程”。</p> <p>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系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投入使用部分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药品研发项目”。变更后募投项目“药品研发项目”的总投资为 6,60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 4,214.33 万元，募集资金结构性存款理财收益和利息以及募集资金未来理财收益和利息将用于变更后募投项目“药品研发项目”。</p>
<p>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形。</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p>

	<p>议通过。</p> <p>上述公司两次分别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不超过审议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理财产品余额为 2,750.00 万元。</p>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 5,419.43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且已完成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银</p>

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支出，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 4,199.6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其中 2021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款 39.97 万元；2022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原料药和制剂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款 73.02 万元；2023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原料药和制剂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款项 4,028.21 万元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款项 58.39 万元，并已完成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注：1.超募资金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调整后总投资额的差额主要系使用超募资金利息导致。  
2.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并非计算错误。